

# 『健康檢查』 真的有必要嗎？



◎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／家庭醫學科 程明美醫師

**看** 門診時，常有病人會對我說：「我不要檢查，不檢查還沒病，一檢查都是病！」真的是這樣嗎？疾病會因為檢查而從「沒有」變「有」？又會因為不檢查就從「有」變「沒有」？

一千四百多年前，隋唐醫學家孫思邈在「千金要方」中記載：「古人善為醫者，上醫醫未病之病，中醫醫欲病之病，下醫醫已病之病。」在那個年代，想要「醫未病之病」，的確需要有很高明的醫術。但是換到現代來解釋，這「高明的醫術」說得更明白一點，其實就是「落實預防保健」工作，這也正是我們之所以要做「健康檢查」的主要原因。

許多民眾聞癌色變，這一點也不奇怪，因為自民國七十一年起癌症就一直是台灣地區十大死因之首。常見的癌症，真正能因高科技醫學技術而延長生命的其實並不多，大多數仍需依賴事前的預防保健。例如，肺癌靠戒煙、子宮頸癌靠抹片檢查，而肝癌則是針對未感染B型肝炎者注射疫苗、對已感染B型肝炎者定期檢查腹部超音波及甲型胎兒蛋白。其他如腦血管疾病、心臟疾病及糖尿病等台灣常見的死亡原因，這些慢性病皆需藉由事先防範才能預防疾病的演進與惡化。所以，預防醫學在現階段的確扮演著相當重要的角色。

知道健康檢查的重要性後，接著大家可能會問：「健康檢查時究竟需要檢查哪些項目？需要做全身健康檢查嗎？」目前各大醫院皆有所謂的全身健康檢查，民眾在接受全身健康檢查時又常會問道：「怎麼沒檢查腦波？為什麼不檢查電腦斷層？」其實，選擇健康檢查的項目是講求原則性的，舉例說：

1. 該疾病是重要的健康問題嗎？  
(盛行率為何？罹病者健康影響的程度為何？傳染的比率如何？)
  2. 從潛伏期至發病的疾病自然史為何？(有無早期的「無症狀期」？)
  3. 早期發現（無症狀期）是否具有有效的治療方法？是否可及早防止傳染病擴散？
  4. 在無症狀期是否有適當的檢查方法？
  5. 病人、醫事人員及付費者對篩檢建議遵從的程度如何？
  6. 篩檢的效力(efficacy)及有效性(effectiveness)來看，該檢查是否符合成本效益？
- 當然，最重要的是要知道哪些檢查值得做？以下列出美國預防醫學工作小組(U.S. Preventive Services Task Force, USPSTF)於2001-2004年依據不同疾病所提出之建議。
- (1) 視力篩檢：建議「5歲以下孩童篩檢斜視、弱視及視力障礙」。



- (2) 高血壓篩檢：強烈建議「18歲以上者篩檢高血壓」。
- (3) 子宮頸癌篩檢：強烈建議「有性行為且仍保有子宮頸之女性至少每三年接受一次子宮  
頸抹片檢查」（自有性行為且年滿21歲或開始有性行為三年後）。
- (4) 無症狀糖尿病的篩檢：強烈建議「孕婦於懷孕第12至16週進行尿液培養」。
- (5) B型肝炎篩檢：強烈建議「孕婦於第一次產前檢查篩檢B型肝炎」。
- (6) Rh(D)血型篩檢：強烈建議「孕婦於第一次產前檢查檢查Rh(D)血型」。
- (7) 梅毒篩檢：強烈建議「有感染梅毒危險者及所有孕婦皆篩檢梅毒」。
- (8) 血脂肪篩檢：強烈建議「≥35歲男性及≥45歲女性篩檢血脂肪並針對有冠心症危險的  
高脂血症病人進行治療」，建議「有冠心症危險性之20-35歲男性及20-  
45歲女性篩檢血脂肪」。
- (9) 乳癌篩檢：建議「年滿四十歲婦女每1至2年接受一次乳房攝影，而且沒有年齡的上限  
」。
- (10) 大腸直腸癌篩檢：強烈建議「50歲開始篩檢大腸直腸癌」。
- (11) 糖尿病篩檢：建議「患有高血壓或高血脂症之成人篩檢第二型糖尿病」。
- (12) 骨質疏鬆症篩檢：建議「65歲以上婦女及有骨質疏鬆性骨折風險之60至64歲婦女常規  
性篩檢骨質疏鬆症」。

上述皆是已有科學證據實值得篩檢的項目，民眾若能在沒有明顯症狀時就先將疾病診斷出來，並給予適當治療，自然可以降低疾病產生的嚴重併發症。至於有時會出現一些無關緊要的異常報告，不必過於介意，更不可因忌諱發現小異常就錯過及早治療大疾病的機會。

愈早期介入預防醫學，愈可能付出最少的精神並以最少的費用獲得最大的效益。在選擇檢查項目時可依據預防保健服務的選用標準(criteria of preventive services)選擇有效的介入方法，再依病人的年齡、性別、健康狀況及其危險因子，選取適合個人的的篩檢項目，如此人人都可獲得最大的效益。

### 醫師簡介

#### 賴明美 醫師

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 家庭醫學科